

3月14日,魏都区高桥营街道办事处老吴营社区

孩童骑车跌下水,好心人路过齐营救

有惊无险,孩子因抢救及时没有大碍

□ 记者 郝晋

“感谢这位奋不顾身跳进河里救人的兄弟,有惊无险!”魏都区高桥营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刘燕发布的一段视频,截至3月18日已超过3万人点赞。

视频里,一名男子用胳膊打水,奋力拉着一个小孩儿从深水区向岸边游;一名穿白色衣服的女子和岸上其他人一起将孩子拉上岸……

“穿白色衣服的那个人是我,跳到水里救人的男子据说是东城区天宝街道办事处大坑李社区的李帅。”刘燕解释道。

3月14日12时许,高桥营街道办事处工作人员魏俊凯、蔡小鹏、刘燕、高海洋、张小珍到辖区大罗庄社区疫情防控检测点查看工作后返回。途经老吴营社区时,他们发现,由北向南穿社区而过的河里有一个小孩儿在挣扎,河岸浅水区倒着一辆儿童自行车。

“有人骑自行车掉河里了,赶快救人!”魏俊凯等人急忙下车。

河水呈暗绿色,一眼望不到底。他

们几个都不会游泳,一边跑向河岸,一边脱衣服,计划将衣服接成绳下水营救。高海洋脱去上衣,准备跳到河中。

与此同时,一名男子骑着摩托车路过。看到河中挣扎的小孩儿,他脱下衣服纵身跳到河中,向孩子游去。该男子正是李帅。

3月18日,李帅回忆,3月14日中午,他和同伴高峰返回大坑李社区时路过老吴营社区。看到有孩子落水,他没有犹豫,脱掉棉衣就跳水营救。

“我身高1.72米,跳到河里后,双脚没能踩到河底,水深应该在2米以上。”李帅说,小孩儿用两只手在水里扒拉,仰着头浮沉沉,已经呛了几口水。“孩子六七岁的样子,我拉着他奋力向岸边游。其他人很快将孩子拉上岸。”

刘燕说,他们把孩子拉出水后,先给孩子“控水”,发现孩子因抢救及时没有大碍。孩子的家就在河附近,邻居将其送回家中。

“当日,气温比较低,很多人穿着棉袄。但遇到有人落水,我相信每个人都会尽最大努力把他救出来。”李帅说。



李帅将落水孩童拉到岸边,刘燕在岸上接应。视频截图

铁骑练兵护平安

3月17日,市区清溪河畔一段断头路上,许昌交警铁骑队队员在练习绕桩。许昌交警铁骑队成立于2016年,现有专用摩托车36辆。队员们每天巡逻于市区主次干道,为市民保驾护航。此次春季大练兵活动将持续3周,旨在加强队员的驾驶技能,为应对突发警情打下坚实的基础。 记者 贾同岭 摄



爱心帮扶送到家 情暖困难商户

本报讯(记者 张铮)“裸范这孩子没少叫你们操心,俺全家人真心谢谢你们!”3月16日,禹州市朱阁镇席庄村村民陈海央感动地说。

禹州市城管局城管监察一大队长张少锋介绍,陈裸范家在朱阁镇席庄村,属于一级肢体残疾,自小跟着爷爷和奶奶长大,家境贫寒。爷爷、奶奶年近古稀,陈裸范靠摆摊儿贴补家用。

了解情况后,禹州市城管局开展了捐款活动,为陈裸范送去慰问品和2000元爱心款,并把他列为该局城管监察一大队党支部的帮扶对象。陈裸范的爷爷陈海央对此深表感谢。

对陈裸范进行帮扶是禹州市城管局开展亲情化管理、服务型执法活动的一个缩影。“管理和服务密不可分。我们会把管理融入服务,在严格管理的同时,针对一些困难商户提供亲情式、人性化服务,为困难商户办实事,让困难商户感受到城市大家庭的温暖。”张少锋说。

公交车车长奋战工作一线防疫情、保出行

本报讯(记者 陈晨 通讯员 晁艳玲)随着疫情逐步得到控制,我市部分公交线路恢复运营。公交车车长重回岗位,用实际行动防疫情、保出行。48岁的张红艳就是其中一员。

张红艳2月20日接到公司关于次日102路部分公交车恢复运营的通知,“第一时间”要求上岗。她每天坚持提前到岗,严格按《公共交通工具消毒操作技术指南》对所驾驶的公交车进行消毒,全面做好车辆安检,确保车辆状况良好。

乘客有不便,她热心地帮上一把。发现没有正确戴口罩的乘客,她温和有礼地及时提醒。遇到不理解的乘客,她耐心解释。“大部分乘客素质很高,上车时主动配合防控工作,还会向我道谢。这让我很欣慰。”张红艳说。

2月26日晚,张红艳的丈夫突发急性脑梗死,被送至许昌市中医院。3月4日,张红艳的母亲也突发疾病,住进医院。她不得不暂时离开岗位,奔波在家



发车前,张红艳对车辆进行防疫消杀。 资料图片

和医院之间。一边是亲人,一边是工作,张红艳心急如焚。

过了10多天,102路公交线路线路长闫双喜突然接到她的电话。“她说,她的丈夫已出院,母亲的病情也稳定了。她想立即返回岗位,和同事一起继续奋战在工作一线。”闫双喜说,上班为百姓

提供出行服务,下班照顾丈夫和母亲,她憔悴了不少。

市城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线路运营负责人王小伟告诉记者,像张红艳一样,众多公交车车长克服困难坚守岗位,为恢复正常的生活秩序贡献力量,体现了公交人的责任和担当。

“以艺抗疫”书丹心

本报讯(记者 张莉莉)3月15日,记者从市老干部大学获悉,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该校书画班师生开展了“以艺抗疫”活动,105人创作主题作品544件。

声明

李亚购买许昌民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空港花城红树湾54号楼一单元8层801室的房款收据(编号为0012082,金额为177818元)丢失,声明作废。